

檔 號：
保存年限：

雲林縣政府 函

地址：6402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

承辦人：林建成

電話：05-5522246

傳真：05-5339153

電子信箱：ylhg71415@mail.yunlin.gov.tw

受文者：本府水利處水利工程科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2月16日

發文字號：府水工二字第109374481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檢送本府109年12月3日辦理「雲林縣管區域排水馬公厝大排治理計畫」地方說明會紀錄乙份，請查照。

說明：請褒忠鄉公所將紀錄公告於貴所網頁，以供查閱。

正本：沈宗隆議長服務處、林文彬議員服務處、王鈺齊議員服務處、黃美瑤議員服務處、雲林縣褒忠鄉公所、雲林縣東勢鄉公所、禹安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本府水利處水利工程科



水利處



1093745204

「雲林縣管區域排水馬公厝大排治理計畫」

地方說明會會議紀錄

壹、開會時間：109年12月03日（星期四）下午04時00分

貳、開會地點：褒忠鄉公所三樓會議室

參、主持人：羅科長士閔

記錄：林建成

肆、出席人員：如出席人員簽到單

伍、主席致詞：略

陸、主辦單位說明：略

柒、簡報：略

捌、討論及意見交流：

一、中民村 吳村長明和：

褒忠二號橋下游尚未施做護岸，每逢大雨經常淹水，目前只有沙包擋水，而沙包遇大水容易崩塌，建議工程盡快實施。

本府現場回答：

針對這個問題給大家回答一下，會使用沙包是因為沒有經費一次做到這裡，做護岸經費一公里大約需要七八千萬，因此需要分段施做，而且需要從下游開始往上做，先做上游在大水來時會使下游還未施做的地方淹水，而要先做上游需要有一個條件，上游都住人，先保護好，下游是農田，讓農田淹水較無影響，如果上下游都住人，上游保護好，大水來下游淹得更嚴重。沙包不是永久的，是暫時的保護，但比起都沒有措施一定比較好，到時候工程做到這段會再把沙包拿掉。

我印象中在褒忠二號橋這邊，已爭取到馬公厝的治理工程，詳細確認後再跟村長報告。

二、褒忠鄉公所 丁課長康弘：

和平橋上游渠段為都市計畫區，車流量較大，希望水防道路能拓寬至可以會車的寬度。

本府現場回答：

跟大家報告，現在水防道路大約四至六米。淹水可能是一兩天的問題，

但交通是一年三百六十五天的問題，所以現在水防道路劃設為不縮小為原則，如遇到房子，水防道路就會沒那麼寬，我們至少不會讓他縮小，最小就是要到四米左右，現在褒忠國小北側水防道路約五米三，現在看起來路較窄是因為有沙包，當護岸做好會將沙包拿掉，路看起來就會比較寬。

三、 地方居民及張德富顧問：

褒忠國小旁和平橋段防汛道路往上游 400 公尺部分為地方民眾加油、接送小孩及通行最常行駛路段，常有因路寬不足，發生車禍之情形，如工程經費有所限制，建議縮減上游段工程護岸，優先將本段工程以半重力式護岸形式施作加大路寬，以利大眾之通行利益。

本府現場回答：

跟大家報告一下，這個部份我們有研究過，路要拓寬的話，第一，需要徵收土地，拆掉房屋，較無可能，第二，改變護岸形式，做護岸有兩種方式，第一種為斜面的傾斜型護岸，第二種為較直面的半重力式護岸，第一種需要多一點的地，會使路面較窄，第二種半重力式的路會比較寬一點，現在是因為一段已施做傾斜型護岸，如再做半重力式護岸會使護岸不連續，第三，已做完的渠段水防道路多為四米，如果和平橋段加寬，至上游道路突然變窄，容易發生車禍。但是如果這段人口較多交通需求較大，需要加寬，我們可以拓多寬就拓多寬。

四、 褒忠鄉 張前鄉長政國：

原預計施作於和平橋旁防汛道路之污泥初沉池，因本路段行駛民眾較多，且養豬場於較上游段無法直接發揮效用，建議調整設置位置於養豬場旁防汛道路，以減緩排水惡臭之散播。

本府回答：

本府將請顧問公司將此建議納入考量。

五、 馬鳴村 丁村長秋蘭：

(一)施工至鎮安橋約需幾年？

(二)鎮安橋往東至金海龍公司路段，路況不佳又無路燈，加上沙包使路更小條，又是馬鳴村主要道路，買菜、載小孩騎車較為危險。

本府現場回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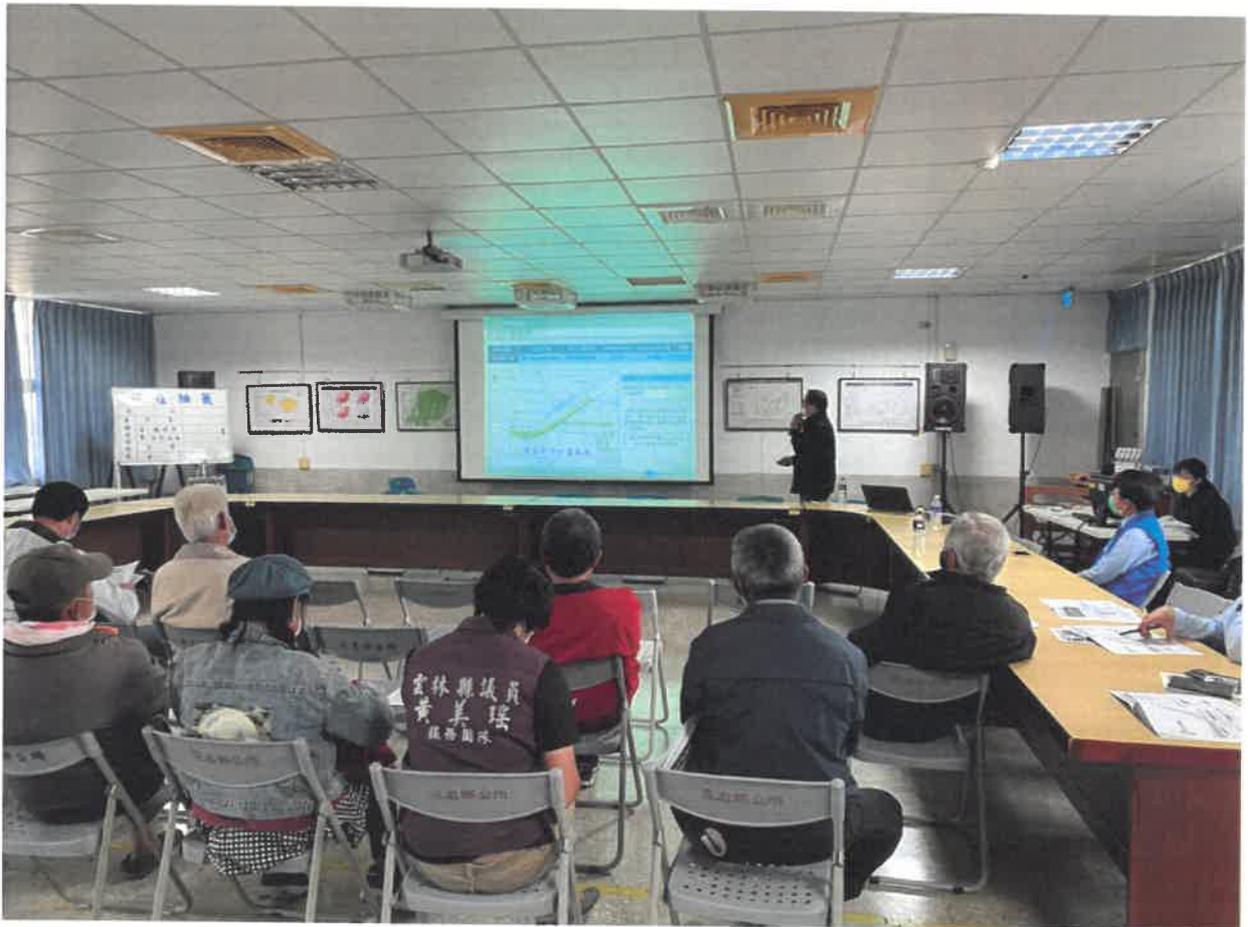
(一)跟大家報告，這部分無法確定正確時間，因為現在一期工程大約做五公里，從水利署爭取到之後，由下游一直往上做，目前只做到仁益橋，加上經費問題，所以沒辦法跟你確定時間。

(二)所有的路都有管轄的單位，如果為農路再幫大家轉達地政處。

玖、 主席意見：

感謝鄉親與代表的參與及褒忠鄉公所提供場地讓此次地方說明會得以圓滿落幕，後續鄉親如有意見仍可在會後陳述或提供書面意見，並請規劃單位參酌可行性後列入考量。

壹拾、 散會：下午四時五十分



「雲林縣管區域排水馬公厝大排治理計畫」

地方說明會 簽到表

一、日期及時間	109年12月03日下午4時00分		
二、地點	褒忠鄉公所3樓會議室		
三、主持人	羅科長士閔 羅士閔		
四、出席單位及人員			
議員/單位名稱	職稱	簽名	備註
沈宗隆議長服務處	秘書	吳明煌	
顏旭懋議員服務處			
黃凱議員服務處			
林文彬議員服務處	秘書	林建暉	
陳俊龍議員服務處			
王鈺齊議員服務處		王鈺齊	
蔡明水議員服務處			

「雲林縣管區域排水馬公厝大排治理計畫」

地方說明會 簽到表

一、日期及時間	109年12月03日下午4時00分		
二、地點	褒忠鄉公所3樓會議室		
三、主持人	羅科長士閔		
四、出席單位及人員			
議員/單位名稱	職稱	簽名	備註
黃美瑤議員服務處	印理	陳伊安	
吳蕙蘭議員服務處			
蘇俊豪副議長服務處			
林建鴻議員服務處			
林深議員服務處			
許志豪議員服務處			
許留賓議員服務處			

「雲林縣管區域排水馬公厝大排治理計畫」

地方說明會 簽到表

一、日期及時間	109年12月03日下午4時00分		
二、地點	褒忠鄉公所3樓會議室		
三、主持人	羅科長士閔		
四、出席單位及人員			
議員/單位名稱	職稱	簽名	備註
黃淑鈴議員服務處			
雲林縣土庫鎮公所			
雲林縣褒忠鄉公所	課長	丁康弘	
	技士	周宏遠	
雲林縣東勢鄉公所			
	技士	紀沛南	
雲林縣臺西鄉公所			
張地方秘書逸文(縣長室)			

「雲林縣管區域排水馬公厝大排治理計畫」

地方說明會 簽到表

一、日期及時間	109年12月03日下午4時00分		
二、地點	褒忠鄉公所3樓會議室		
三、主持人	羅科長士閔		
四、出席單位及人員			
議員/單位名稱	職稱	簽名	備註
郭地方秘書武男(縣長室)			
張地方秘書永憲(縣長室)			
許地方秘書樹香(縣長室)			
雲林縣政府		林建成	
禹安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技師	李靖水	
	工程師	洪筱端	
	工程師	洪廷岳	

「雲林縣管區域排水馬公厝大排治理計畫」

地方說明會 簽到表

一、日期及時間	109年12月03日下午4時00分		
二、地點	褒忠鄉公所3樓會議室		
三、主持人	羅科長士閔		
四、出席單位及人員			
議員/單位名稱	職稱	簽名	備註
中民村	村長	吳明承	
有才村	村長	曾樹斗	
中勝村	村長	張文邦	
副主席		王文卿	
馬鳴村	村長	丁秋蘭	